

证券代码:603050 证券简称:科林电气 公告编号:2021-017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举办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会秘书宋建玲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李新生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5月18日收到公司董事孙雪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孙雪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孙雪理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上述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孙雪理先生在辞去董事职务后,仍在本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公司对孙雪理先生在公司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5月18日收到公司董事孙雪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孙雪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孙雪理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上述辞呈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孙雪理先生在辞去董事职务后,仍在本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公司对孙雪理先生在公司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控股 公告编号:2021-56

##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解除查封冻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及银行账户解除查封冻结的公告》,详细描述了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钾肥”)部分资产解除查封冻结的具体情况。

上述资产,即已被查封冻结的资产,公司积极向相关部门多次汇报和申请尽快解除对藏格钾肥部分资产、银行账户的查封冻结。2021年3月4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及银行账户查封冻结的进展公告》,详细描述了藏格钾肥资产的银行账户基本账户已解除冻结,对相关解除查封部分,公司已向相关部门递交书面申请,请求协调司法机关尽快解除藏格钾肥部分资产的查封冻结。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1-029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完成了注册变更登记手续,从6,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6,500万元人民币,并取得了由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100MA3C100N74。最终核准的登记事项如下:

名称: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7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会议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久芳提议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自然人向公司购买商品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关联董事俞康廉先生回避表决。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关联自然人向公司购买商品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关联自然人向公司购买商品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俞康廉先生回避表决。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7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自然人购买商品房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双方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俞康廉女士之子毛磊因个人需求购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安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荣安柳岸华庭”商品房一套,金额为33,857元。

2.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毛磊,男,汉族,身份证号:3302271999\*\*\*\*,系我现任监事唐唐女士之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安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荣安柳岸华庭”项目商品房一套,建筑面积142.74平方米,交易价格33,857元。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俞康廉女士之女俞佳佳因个人需求购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安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荣安柳岸华庭”商品房一套,金额为498,875元。

3.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俞佳佳,女,汉族,身份证号:3302041998\*\*\*\*,系我现任监事俞康廉先生之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安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荣安柳岸华庭”项目商品房一套,建筑面积144.58平方米,交易价格498,875元。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自然人向公司购买商品房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俞康廉先生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根据该商品房的销售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合理。

三、关联交易关联方的主要情况

关联人与公司签署符合规范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条款内容与普通购房者一致,未发现其他特殊约定。

本次关联交易和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销售行为,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自然人向公司购买商品房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销售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六、年初至披露日期间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我司与唐唐女士及其家属未发生(不含本次交易)的购买商品房屋关联交易总金额177,467元。

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购买商品房产外,我司与俞康廉女士及其家属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1-039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拟为关联方远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有关事项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州荣宇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宇置业”)与远安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安集团”)合作开发温岭市城市街道CD06516-1地块,温岭远安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安置业”)为开发该地块的项目公司。“荣宇置业”持有“远安安置业”50%股权,“远安集团”持有“远安安置业”50%股权。

为保障“远安安置业”60%权益,为确保项目公司各方股东同股同权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项目公司各方有权按持股比例共同约定项目公司增资事宜,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远安安置业”拟在拟项目公司增资事宜中将运营资金全部按持股比例以借予“远安集团”,即“远安安置业”向“远安集团”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

2021年5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事项

1.财务资助对象:远安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

3.资金用途:用于“远安集团”日常经营活动

4.财务资助期限: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5.财务资助利率:借款发生时按“远安安置业”有权机构另行决议确定

6.资金来源:“远安安置业”闲置资金自有资金

三、财务资助对基本情况的

1.公司名称:远安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413,0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电 公告编号:2021-026

##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帮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信息,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参加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局举办的主题为“冀”住来聚赢前行——做受尊敬的上市公司”的河北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

本次业绩说明会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届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将在该线上平台发言,生产经营情况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元祖饮品 公告编号:2021-020

##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元祖饮品 公告编号:2021-020

##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元祖饮品 公告编号:2021-020

##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元祖饮品 公告编号:2021-020

##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元祖饮品 公告编号:2021-020

##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30-17:00举行2021年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北元祖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1-040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增加公司房地产业主业发展,满足子公司房地产项目投资、开发需要,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荣安置业”)以货币出资方式增资256,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嘉兴荣安置业”成立于2016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45,000万元人民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增强其房地产业项目投资、开发的资金保障能力,公司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为其增资256,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嘉兴荣安置业”的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份。

2021年5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嘉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

2.住所: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气象路1741号隆兴商厦811室

3.法定代表人:陈贤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资本:45,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7.股东情况:增资前,公司持有“嘉兴荣安置业”100%股份。

8.“嘉兴荣安置业”最近一年又一期末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      |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 截止2021年4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379,774,948.20  | 2,406,931,889.20   |
| 负债总额 | 1,087,494,307.68  | 2,018,202,589.04   |
| 净资产  | 476,220,035.15    | 488,731,299.36     |

|      | 2020年11-12月(经审计) | 2021年1-4月(未经审计) |
|------|------------------|-----------------|
| 营业收入 | 390,264,216.69   | 7,131,887.91    |
| 利润总额 | 64,000,016.07    | -1,380,742.03   |
| 净利润  | 26,220,035.15    | -1,350,742.03   |

9.关联关系:“嘉兴荣安置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关联方,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经营情况:“嘉兴荣安置业”经营情况良好,下属子公司参与投资开发的“嘉兴晴雪园”、“悦观庭”等项目销售去化情况较好,预计较高的投资收益。

三、本次公司以自有资金货币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旨在推进子公司房地产业项目开发进展,增强控股子公司项目投资、开发的资金保障能力,增强控股子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可能产生的风险及对策:未来宏观经济走势以及房地产市场发展状况的变化将可能给公司此项投资收益带来不确定性。为此,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董事需要要求控股子公司深入调研当地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律,准确把握市场节奏,在保障财务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项目开发进度,实现资金平衡,应进一步加强对市场营销和成本控制,不断提高经营业绩,实现对股东的回报。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物流 公告编号:2021-029

##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情况

(以下简称为“上海万林”)于2021年4月28日,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瑞”),其青浦苏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浦苏瑞”)分别与青浦铂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浦铂瑞”)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上海沪瑞、青浦苏瑞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3,045,0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5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3%)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青浦铂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股份过户完成及协议转让后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审核确认后,上海沪瑞、青浦苏瑞、青浦铂瑞于2021年5月18日分别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1年5月17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

本次股份转让前后,上海沪瑞及其一致行动人,青浦苏瑞、青浦铂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   |         |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上海沪瑞 | 43,046,067  | 6.74    | 0          | 0.00    |
| 青浦苏瑞 | 74,280,427  | 11.63   | 74,280,427 | 11.63   |
| 合计   | 117,326,494 | 18.37   | 74,280,427 | 11.63   |
| 青浦铂瑞 | 16,000,000  | 7.83    | 0          | 0.00    |
| 其他股东 | 601         | 0.001   | 93,246,627 | 14.57   |

本次股份转让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青浦铂瑞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暨魏进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18 证券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1-024

##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2.每股派息:0.9元(含税)

●相关日期:

| 项目    | 日期        |
|-------|-----------|
| 股权登记日 | 2021/5/27 |
| 除权日   | 2021/5/27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对象:2020年度年度

2.发放日期: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的总股本66,67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6,670,000元。

三、相关日期

| 项目    | 日期        |
|-------|-----------|
| 股权登记日 | 2021/5/27 |
| 除权日   | 2021/5/27 |

四、实际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效收市后留在沪上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自行发放对象:无

3.扣税说明:无

(2)对于持有中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年以上至2年(含2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2年以上(不含2年)至3年(含3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3年以上(不含3年)至4年(含4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4年以上(不含4年)至5年(含5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5年以上(不含5年)至6年(含6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6年以上(不含6年)至7年(含7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7年以上(不含7年)至8年(含8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8年以上(不含8年)至9年(含9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9年以上(不含9年)至10年(含10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0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3)对于持有中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年以上至2年(含2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2年以上(不含2年)至3年(含3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3年以上(不含3年)至4年(含4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4年以上(不含4年)至5年(含5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5年以上(不含5年)至6年(含6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6年以上(不含6年)至7年(含7年)的,暂按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7年以上(不含7年)至8年(含8